

证券代码：300570

证券简称：太辰光

公告编号：2024-004

深圳太辰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公司回购专户剩余股份用途并注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太辰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2月2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回购专户剩余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公司拟对回购专户中完成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后剩余股份用途进行调整，由原计划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调整为用于注销，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剩余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22,999.68万股变更为22,712.6867万股。本次调整公司回购专户剩余股份用途并注销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回购方案概述

2021年1月7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后续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回购股份的种类为公司已发行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本次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0.5亿元~1亿元，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8.50元/股，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本次回购实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回购股份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月11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2021-004）。

2021年3月17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回购股份实施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截至2021年3月15日，公司累计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6,860,066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2.9827%，最高成交价15.09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3.43元/股，支付的总金额99,871,365.90元（含

交易费用)。至此，公司本次股份回购方案实施完毕。

二、回购股份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修订草案）> 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公司计划向激励对象授予总量不超过 686.0066 万股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专户股票或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公司 A 股普通股。2021 年 5 月 13 日，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

2021 年 5 月 28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首次授予日为 2021 年 5 月 28 日，以 8.86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87 名激励对象授予 550.00 万股限制性股票。

2022 年 5 月 12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以 2022 年 5 月 12 日为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的授予日，向 31 名激励对象授予 136.0066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8.56 元/股。

2023 年 3 月 29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向符合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归属事宜。

2023 年 6 月 8 日，公司办理完成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股份的登记工作。本次归属限制性股票数量 219.0133 万股。

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使用及预计使用情况如下：

日期	股份数量（万股）	用途
2023年6月8日	219.0133	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

2024年3月8日	180.0000	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
合计	399.0133	---

上述使用及预计使用情况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剩余股份数量为286.9933万股。

三、回购股份用途调整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因将回购股份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如未能在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三年内实施上述用途，未转让部分股份将依法予以注销。公司回购专户中完成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后剩余286.9933万股股份期限预计将于2024年3月16日届满，根据公司实际情况，结合相关规则要求，公司拟对回购专户中完成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后剩余的286.9933万股股份用途进行调整，由原计划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调整为用于注销，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

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剩余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22,999.68万股变更为22,712.6867万股。

四、回购股份注销相关事宜授权

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回购专户剩余股份注销相关的全部事宜，授权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 1、回购专户剩余股份注销手续；
- 2、根据实际注销情况，办理报批备案、变更登记等事宜；
- 3、其他与办理本次股份注销所必需的事项。

上述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宜办理完毕之日止。

五、回购股份注销后公司股本的变动情况

以截至2024年1月31日公司股本结构为基数，本次变更及注销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 增减	本次变动后	
	股份数量	比例		股份数量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	36,372,450	15.81%	0	36,372,450	16.01%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93,624,350	84.19%	-2,869,933	190,754,417	83.99%
三、总股本	229,996,800	100.00%	-2,869,933	227,126,867	100.00%

注：公司股本结构变动的最终情况，以本次部分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为准。

六、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调整回购专户剩余股份用途并注销，是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了公司实际情况而进行的，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对公司债务履行能力、持续经营能力及股东权益等产生重大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监事会核查意见

经审核，公司本次调整回购专户剩余股份用途并注销事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本次调整回购专户剩余股份用途并注销，是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规则要求作出，立足于公司可持续发展和价值增长，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调整回购专户剩余股份用途并注销事项，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其他说明

公司目前正在实施2021年股权激励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相关公告）。若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最终结果依《2023年度审计报告》确定），其对应归属股份来源，公司将采用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A股普通股的方式，定向发行数量及发行价格（归属价格）依2021年股权激励方案确定。

九、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太辰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2月20日